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5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內所用詞彙與該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華潤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分拆公司」)之分拆及分拆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建議分拆」)；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其認為必要、合宜或權宜之所有有關步驟以及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以落實執行或使建議分拆生效，且簽訂彼等視作建議分拆所附帶、附屬或相關的一切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包括加蓋本公司印章)。」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史寶峰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使本公司股東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發言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2. 倘大會當日下午十二時三十分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大會將休會。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r-power.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上載公告，通知股東續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大會將於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如期舉行。股東應視乎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環境下出席大會。
3. 於本通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史寶峰先生(主席)、張軍政先生及宋葵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劉貴新先生及陳國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愛詩女士、錢果豐博士、蘇澤光先生及楊玉川先生。